

霍山县道士冲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

竣工验收鉴定书

霍山县道士冲小流域治理工程竣工验收委员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

验收主持单位：六安市水利局

项目法人：霍山县水利工程项目建设中心

安徽大别山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蚌埠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安徽禹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安徽天河水利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监理单位：安徽鑫水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霍山县漫水河镇人民政府

质量监督单位：霍山县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9月18日

霍山县道士冲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 竣工验收鉴定书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水土保持工程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要求，2023年9月18日，六安市水利局在霍山县组织召开了霍山县道士冲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霍山县水务局、霍山县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霍山县水利工程项目建设中心、安徽大别山水利投资有限公司、漫水河镇人民政府、蚌埠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安徽禹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安徽天河水利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安徽鑫水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成立了验收委员会（名单附后）。验收委员会成员实地查看了工程现场，听取了相关单位的汇报、查阅有关工程资料，经充分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霍山县道士冲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以下简称道士冲小流域治理工程）。

2. **工程位置：**六安市霍山县漫水河镇。

3. **工程主要批复内容及实际完成情况**

（1）批复情况

2020年10月29日，六安市水利局以六水保函〔2020〕239号文下达《关于霍山县道士冲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批准实施。批复本项目实施内容有：生态示范园和经果林工程纵向排水沟2000m，沉砂池12个，田间道路2000m（含植物措施）；河

(沟)道水生态修复工程新建堰坝 13 座, 新建过水涵 56 个, 踏步和亲水平台工程 11 处, 河道护岸 1028m, 河道疏浚 1560m, 生态护坡缓冲带 3421m (含植物措施); 村庄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水文化主题广场 1 处、文明实践活动广场 1 处、湿地 2 处、人行步道 1674m (含植物措施); 封育治理面积 2612hm² (含封禁标牌 15 个, 永久警示牌 4 个, 补植 (补种) 等)。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6.19km², 批复投资 1099 万元, 其中省级水利资金 675 万元, 其他配套 424 万元。

(2) 变更情况

本项目没有重大变更, 在实施过程中由霍山县水务局以《关于要求对霍山县道士冲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进一步进行优化的批复》进行了优化设计, 包括挡土墙局部位置调整、生态步道长度、路面铺装、部分河道清障清表等。

(3) 实际建设情况

实际完成主要内容包括田间排水沟 2167m、浆砌石沉沙池 39 座、田间栈道 600m、过路涵管 6 座、山体边坡支挡挡墙 515m、路边观景平台 2 座、生态步道 1900m、生态停车场 2 处、沥青路面、观景亭 3 座、河道清淤 1190m、山体撇洪沟 70m、景观水塘 1 座、堰坝 8 座、过河汀步、以及植物措施、封育治理 2619hm² 等。实际完成投资 1007.65 万元。

二、项目责任主体

霍山县水利工程建设中心、安徽大别山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三、工程实施期限

道士冲小流域治理工程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开工, 2023 年 1 月

10日完工，霍山县水务局于2023年3月16日进行完工验收。

四、验收意见

1、经综合治理，道士冲小流域治理工程基本完成了批复的各项建设内容。

2、道士冲小流域在治理过程中，以生态示范园和经果林工程、河（沟）道水生态修复工程、村庄人居环境治理工程封禁治理工程等为主要措施，初步形成了小流域综合防护体系。

3、工程建设过程中，落实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工程建设程序基本规范。

4、工程建设过程中，按照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要求，严格控制工程质量，工程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建设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生产事故。

5、工程建设过程中，财务管理基本符合《基本建设财务规则》相关规定。

综上意见，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水土保持工程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规定，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验收。

五、建议

管护单位应进一步完善各项管护措施，落实管护责任，确保工程长期发挥效益。

验收委员会主任： 

2023年9月18日